



宿迁公共资源交易

政府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泗洪县第一人民医院骨科手术器械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E3213010313202006066-1

采购人：泗洪县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东田招标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06月05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4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一、总 则	9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0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五、无效标、废标、串通参与谈判认定条款	15
六、谈判程序及最终报价	17
七、成交及合同签订	21
八、验收及付款	22
九、质疑与投诉	23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25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26
一、项目概况	26
二、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标“▲”为核心产品）	26
（1）采购清单	26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草案）	40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7
封面	48
目录	49
一、谈判申请及声明	50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1
三、供应商基本信息	52
四、供应商资质	53
五、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54
六、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55
七、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56
八、报价一览表	57
九、明细报价表	58
十、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0
十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62
十二、所提供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63
十三、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64
十四、项目实施方案	65
十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66



十六、项目组人员	67
十七、供应商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69
十八、谈判所需的其他资料	70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项目概况

泗洪县第一人民医院骨科手术器械包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http://ggzy.sqzfw.gov.cn/>)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0 年 06 月 15 日 09:30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编号: E3213010313202006066

(二) 项目名称: 泗洪县第一人民医院骨科手术器械包采购项目

(三)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四) 预算金额: 本项目预算 22 万元。

(五) 最高限价 (如有): 最高限价 22 万元整; 高于此限价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六) 采购需求: 泗洪县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拟为泗洪县第一人民医院采购一批骨科手术器械包, 主要包括: 上肢骨折手术器械包 3 套, 下肢骨折手术器械包 3 套, 断钉取出器械包 2 套等, 最高限价为贰拾贰万元整 (¥220000.00), 详细内容见谈判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七)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质保期为两年。

(八)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符合条件的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投标, 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九) 本项目 是 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证明文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2018年度或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3、2019年10月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指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自询价文件发出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公告“四、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三）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标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办法

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具体细则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评标办法部分。

四、供应商信用信息

（一）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江苏政府采购网（www.ccgp-jiangsu.gov.cn）。

（二）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三）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评审现场查询信用信息，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网页截屏应当留有（或注明）查询时点的网页地址和网络时间标记。信用查询记录（网页截屏和《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情况说明》）



由采购人授权的经办人签字确认。

五、获取采购文件

(一) 采购文件提供时间: 2020年06月06日 9:00至2020年06月10日 17:30。

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提供的时间内, 使用 CA 锁通过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http://ggzy.sqzfw.gov.cn/>), 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系统, 从“采购文件获取”栏目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成功获取文件后, 可通过电子服务平台打印“采购文件获取的回执”。采购文件免费获取。

(二) 供应商网上获取采购文件需申领 CA 锁, 可登录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CA 及电子签章在线办理系统 (<http://ca.sqsoft.net/>) 进行在线办理, 咨询电话: 0527-84396015。因供应商未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磋商的, 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 在网上获取采购文件时, 供应商需在系统中登记参与采购活动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姓名和身份证(系统设置只能输入 1 人信息)。谈判前, 供应商可以在系统中自行变更参与谈判活动人员信息。

(四) 本项目分一个分包。供应商未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导致无法参与谈判的, 后果自负。

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地点

(一)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 2020年06月15日 09:30:00

(二)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宿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 逾期完成上传的, 采购人不予受理。

(三) 本项目采用:

现场开标。谈判地点: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不见面开标。供应商登录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http://ggzy.sqzfw.gov.cn/>) 的投标人业务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谈判。

七、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告)期限

本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告)期限, 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三个工



作日。采购公告发布媒体：宿迁市政府采购网、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江苏省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八、其他补充事宜

财政部门监督电话：0527-88359233

九、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泗洪县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地址：泗洪县五台山南路

联系方式：0527-806199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东田招标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泗洪县澜庭湾 35 栋 2/14

联系方式：0527-8624565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升田（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电话：1850526922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及要求
1	特别说明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是指：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保证金	<p>保证金按照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2%收取，保证金的金额：肆仟元整（¥4000.00）</p> <p>保证金的缴纳形式：转帐支票（同城）电汇（异地）网上银行支付等方式（现金除外）提交。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法人基本存款账户转到保证金专用账户。</p> <p>户名：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行：江苏泗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p> <p>账号：由系统随机生成，各投标人的每个分包均不同，请各投标人登录宿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业务系统，点击“投标保证金账号获取”模块中对应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分包查询、使用。</p> <p>注：投标保证金缴纳、验证及退付，详见投标人须知第 13 条。</p>
3	响应有效期	60 日（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4	响应文件份数	提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 份。
5	响应文件解密	双方解密
6	评分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具体细则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评标办法部分。
7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成交人应按 1.5%向代理单位交纳代理服务费；不管成交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
8	其他	<p>1.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各投标单位自行踏勘。</p> <p>2. 由于软件固定格式无法更改，补充招标文件 22、谈</p>



		<p>判小组：采购人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代理单位，于开标前半天内，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选 3 人组建谈判小组，其组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等 3 人以上单数组成。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28.2 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29.1 成交结果在财政部门指定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招标采购单位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第三部分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中“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修改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人提供的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数量多的优先”。</p> <p>3. 投诉受理电话：0527--89883662。</p>
--	--	--

一、总 则

1、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谈判方式。

2、合格的供应商

2.1 合格的供应商必须是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设备和相关服务，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等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2.2 合格的供应商必须符合谈判文件第一部分《竞争性谈判邀请函》第二条及须知前附表相关规定，且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成交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2.3 合格的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3、适用法律

本次谈判及由本次谈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谈判活动有关费用。

5、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申请参加本项目谈判，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6、谈判文件构成

- 第一部分：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
- 第三部分：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办法；
- 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及条款（草案）；
- 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7、谈判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谈判文件提供截止时间之前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予以答复，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谈判文件的修改

8.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更正公告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发出，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逾期未确认的，视同已收。

8.3 供应商应及时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澄清答疑文件（修改后谈判文件），如因供应商原因未能及时下载澄清和修改，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8.4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采购代理



机构有权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和谈判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已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8.5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谈判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简称“响应文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9.2 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有关技术标准和要求、服务要求、质量要求、交货期（工期）、响应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9.3 成交后按相关要求提供与电子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

9.4 响应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之处，应按要求加盖供应商数字证书的电子签章。其他需要盖章但未明确要求电子签章的，供应商可按要求加盖公章后上传材料电子件或直接加盖电子签章。

9.5 响应文件的制作软件由供应商从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业务系统下载中心下载，并更新至最新版本。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 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10.1.1 谈判申请及声明；

10.1.2 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1.3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证明文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0.1.4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



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10.1.5 2019年10月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指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0.1.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10.1.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1.8 供应商认为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10.2 报价文件

10.2.1 报价一览表；

10.2.2 明细报价表。

10.3 技术文件

10.3.1 项目整体供货方案、进度安排、设备使用维护及培训方案等（格式自拟）；

10.3.2 货物设备清单（以表格形式列明所投全部设备及配件清单）及主要货物详细技术资料（包括实物样图、使用手册、规格说明等）（格式自拟）；

10.3.3 货物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10.3.4 供应商项目管理、技术及售后服务人员一览表；

10.3.5 质量保证及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管理体系、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本地化服务和质保期结束后相关承诺等）（格式自拟）；

10.3.6 技术响应偏离表。

10.4 商务文件

10.4.1 供应商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提供业绩成交通知书、合同及验收资料；

10.4.2 其他商务文件。

10.5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注：（1）响应文件构成资料为非中文时应提供中文译版；（2）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证书证件等原件电子件的，供应商提供的电子件应是对证书证件等原件通过扫



描、拍照等方式进行数字化的可被电子交易平台识别的数字文件，否则谈判小组可以视其未提供。(3)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供应商谈判时携带了证书证明资料的原件，但电子响应文件中未包含相关资料电子件的，谈判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11、响应文件的加密

供应商应使用经电子交易平台认可的电子商务认证授权机构(CA 认证中心)颁发的数字证书对其响应文件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并认证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2、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2.1 本项目报价为分次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不公开；以最终报价作为评审价。

12.2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的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报价内容包括：货物本身价格、配件、辅材、运输、安装、人工、调试、产品损耗、报验、检测、检验、售后服务、税费、代理服务费及产品交付使用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一切费用。

12.3 报价注意事项：

12.3.1 价格一律以人民币计算，以元为单位标准；

12.3.2 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一旦谈判结束最终成交，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13、保证金

13.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等要求提交保证金。保证金由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管和代退。

13.2 保证金提交

13.2.1 供应商采用网上银行、电子汇兑方式将保证金从基本存款账户提交至指定账户的，户名、开户行等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账号：由系统随机生成，各供应商的每个分包均不同，请各供应商登录投标人业务管理系统，点击“投标保证金账号获取”栏目中对应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分包查询、使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将本单位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企业诚信库。以未经备案的账户提交的保证金不予接受。开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到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根据到账记录开具已收取保证金单位情况列表。保证金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到达指定账户的，由谈判小组会判定为无效标。供应商以个人、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账户及供应商企业的其他账户提交的保证金无效。

13.3 保证金退还

13.3.1 未成交人的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退还；成交人的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转为成交人的履约保证金。

13.3.2 保证金通过网上银行、电子汇兑方式提交的，仅通过汇款渠道退还至供应商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交保证金退付申请至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办理。

13.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3.4.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13.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3.4.3 供应商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恶意串通投标情形的；

13.4.4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除不可抗力外，供应商放弃成交的；

13.4.5 成交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及时签订项目合同的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3.4.6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未经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3.4.7 其它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情况。

14、响应有效期

1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者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少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的，谈判小组将其作无效标处理。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有响应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响应，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有关谈判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5、响应文件的提交



15.1 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对应的本次谈判分包中，未及时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对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拒绝接收。

15.2 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3 电子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最终响应文件以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的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15.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谈判文件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6、响应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6.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

五、无效标、废标、串通参与谈判认定条款

17、无效标条款

- 17.1 供应商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或未按规定提交资质证件的；
- 17.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 17.3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17.4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电子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三次解密未成功的；
- 17.5 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7.6 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离，未对谈判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
- 17.7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7.8 供应商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恶意串通情形的；
- 17.9 其它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取消的申请；
- 17.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8、废标条款

18.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1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8.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18.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9、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条款

- 19.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19.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19.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9.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9.5 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19.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20、恶意串通参与谈判的情形

- 20.1 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申请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0.2 评审活动开始前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谈判小组组成人员情况；
- 20.3 供应商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20.4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
- 20.5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与谈判活动的；
- 20.6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20.7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或者放弃成交；
- 20.8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20.9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0.10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参与谈判活动事宜；
- 20.1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为同一人；
- 20.1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0.1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0.14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谈判程序及最终报价

21、谈判会议

21.1 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况参与监管。

21.2 谈判会议由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主持。

21.3 供应商应使用 CA 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 证书应为该响应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21.3.1 采用现场开标的项目，供应商应携带 CA 证书到谈判地点进行解密。供应商未按要求携带 CA 证书等原因造成响应文件现场三次解密不成功或解密成功后无法导入的，视为其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将被退回。

21.3.2 采用不见面开标的项目，供应商应登录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ggzy.sqzfw.gov.cn/>）的投标人业务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解密，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将被退回。

22、谈判小组

采购单位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独立完成谈判工作，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谈判、推选成交候选人。

23、谈判原则

“公平、公正、客观、竞争”为谈判的基本原则，谈判小组将根据这一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

24、谈判程序

24.1 谈判会议流程

24.1.1 播放会议纪律；

24.1.2 公布供应商名单；

24.1.3 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24.1.4 导入电子响应文件；

24.1.5 谈判会议结束。

24.2 谈判程序

24.2.1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要求，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24.2.2 谈判小组首先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对非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24.2.3 资格性检查：谈判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24.2.4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标。

所谓重大偏离是指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述主要货物种类、规格、参数等明显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组员同意。

24.2.5 谈判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报价一览表中大、小写应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的，以大写为准。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明细报价表内容应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报价一览表内容为准，修正明细报价表。

24.2.6 谈判。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有效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逐家谈判一次为一个轮次，谈判轮次原则上为一轮，具体由谈判小组视情况决定；谈判文件有较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未及时参与谈判的，视为其退出谈判，谈判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25、最终报价



25.1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有效申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确定最终报价及服务承诺,最终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作为评审的依据。

25.1.1 符合条件的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谈判,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①参加谈判的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折扣,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小企业划分标准;(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②参加谈判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响应文件中上传加盖出具单位公章的电子件)。

监狱企业享受折扣,应当符合下列条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或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③参加谈判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折扣,应当符合下列条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

25.1.2 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



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5.2 二轮(多轮)报价全部在电子交易平台内进行,供应商应使用内含电子印章(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的CA证书在平台设定的时限内进行二轮或多轮报价并完成上传。**报价所需的计算机设备和网络由供应商自行准备。**除因系统故障导致所有供应商均不能报价情形外,本项目不接受纸质的报价文件。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逾期报价或报价未成功的,视为供应商退出谈判,谈判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25.3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首轮报价。在采购内容和采购需求不变的情况下,供应商每轮报价均不得高于首轮报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供应商分项报价按首轮报价与最终报价调整比例进行同比调整。

26、推荐成交候选人

在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推荐前3名成交候选人。

27、谈判过程保密

27.1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谈判小组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负有保密责任。

27.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7.3 在谈判期间,采购代理机构有专门工作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7.4 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七、成交及合同签订

28、确定成交供应商

28.1 在成交结果公告期届满前，成交供应商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其成交资格，并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

28.2 谈判小组根据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8.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9、发出成交通知书

29.1 成交结果在财政部门指定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29.2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成交人应提供 2 份与网上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响应文件（含链接的所有扫描件）。

30、签订和公告合同

30.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次报价及服务承诺文件以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30.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建议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将对其依法处理。拒绝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3 采购人在自合同签订之日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31、履约保证金

31.1、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按采购合同金额的 5% 计取。也可以采取履约保函，保函可采用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形式，（保函必须是由投标项目所在地或投标企业注册地银行、担保公司、保险公司开具，否则不予接受，有效期至少为项目合同期满，除银行外，其它办理履约担保业务的机构必须到泗洪县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否则不予认可)，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原件需递交至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

31.1.1 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按照 31.3 规定办理退还手续，手续办理齐全后履约保证金将在 7 个工作日内退回至乙方基本账户。

31.1.2 履约保证金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1.1.3 如中标人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中标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承担合同约定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31.2 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中标人主要义务履行完毕止。

31.3 通过网上银行、电子汇兑方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完成后，中标人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报告、履约保证金收据到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还手续，履约保证金将退回至中标人法人账户中。银行保函、担保、保险在项目完成后自行失效。

八、验收及付款

32、验收

32.1 在满足合同约定的验收条件下，采购人 3 个工作日内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内容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货物最终验收后，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2.2 甲方应按签订采购合同约定时间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验收活动由甲方或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过程必须符合《泗洪县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验收过程中若从政府采购评审库中抽取专业评委参与验收的，评委费（200-300 元/人、次）由乙方支付。



32.3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不签发验收单，并同时将该书面意见提交至政府采购科。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应在 3 天内予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科。

33、付款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采购人及时办理付款手续。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九、质疑与投诉

34、质疑与投诉

34.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具体起算时间见 34.2），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超出采购机构代理范围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出。

本项目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质疑函及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 94 号令之规定。

联系部门：泗洪县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江苏东田招标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27-8624 5658

通讯地址：泗洪县五台山南路、泗洪县澜庭湾 35 栋 2/14

34.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本项目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本项目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本项目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4.3 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方可对该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必备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
- (4)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5) 事实依据;
- (6) 必要的法律依据;
- (7) 提出质疑的日期;

(8)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代理人同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4.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质疑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4.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1、**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按有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初步评审**。谈判小组首先按照下列指标对各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未通过评审的为无效标，不再参与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谈判申请及声明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财务状况报告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信用信息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保证金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报价一览表及报价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详细评审**。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和比较。

4、**评标结果**。谈判小组按照本办法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形成评标报告。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主要内容：**泗洪县宏源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拟为泗洪县第一人民医院采购一批骨科手术器械包，主要包括：上肢骨折手术器械包3套，下肢骨折手术器械包3套，断钉取出器械包2套等。

2、**付款方式：**产品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的60%，同时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半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付合同价的30%，余款两年后结清。

二、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标“▲”为核心产品）

（1）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上肢骨折手术器械包		套	3
2	下肢骨折手术器械包		套	3
3	断钉取出器械包		套	2
4	骨盆器械包		套	1
5	胸腰椎器械包		套	1
6	颈椎器械包（后路）		套	1
7	截肢包		套	2
8	显微器械包		套	1
9	手外科器械包		套	2
10	切开缝合包		套	6
11	骨科专用其他器械		套	1
12	颈前路器械包		套	1

（2）用途要求

1、符合开展骨科手术（四肢及关节骨折、脊柱、骨盆、显微、手外等骨科手术）

（3）技术要求



1. 上肢骨折手术器械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自动中心化持骨钳	全长 190 mm	2	把
2	带尖复位钳	全长 150 mm	2	把
3	普通复位钳	全长 170 mm	1	把
4	螺钉夹持钳	/	1	把
5	测深器	60 mm	1	把
6	断钉空心锯	Φ6	1	把
7	丝锥	3.5(磨制)	1	把
8	丝锥	4.0(磨制)	1	把
9	螺钉打滑取出器	小号	1	把
10	埋头钻	Φ6	1	把
11	内六角起子	2.5	1	把
12	骨膜剥离器	9 mm	1	把
13	骨膜剥离器	12mm	1	把
14	两用导钻	Φ2.5	1	把
15	牵开器	18 mm	2	把
16	钢板折弯器	2×1	1	套
17	不锈钢钻头	Φ2.5×115 mm	2	支
18	不锈钢钻头	Φ3.0×115mm	2	支
19	双头导钻	Φ2.5/Φ3.5	1	把
20	消毒盒	/	1	只
21	可调式鸭嘴复位钳	弯	2	把
22	克式剪	/	1	把
23	双关节鹰嘴咬骨钳	4mm	1	把
24	老虎钳	平头	1	把
25	老虎钳	尖头	1	把
26	库克钳	平头	1	把
27	库克钳	弯头	1	把
28	骨锉	/	1	把



2. 下肢骨折手术器械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自动中心化持骨钳	全长 260 mm	2	把
2	普通复位钳	全长 220 mm	1	把
3	带尖复位钳	全长 200 mm	1	把
4	测深器	90mm	1	把
5	断钉空心锯	Φ 8	1	把
6	丝锥	HA4.5 (磨制)	1	把
7	丝锥	HB6.5 (磨制)	1	把
8	螺钉打滑取出器	大号	1	把
9	埋头钻	Φ 8	1	把
10	内六角起子	SW3.5	1	把
11	骨膜剥离器	12mm	1	把
12	骨膜剥离器	15mm	1	把
13	两用导钻	Φ 3.2	1	把
14	牵开器	大号	2	把
15	钢板折弯器	2×1	1	套
16	不锈钢钻头	Φ 3.2×115mm	2	支
17	不锈钢钻头	Φ 4.5×115mm	2	支
18	螺钉夹持钳		1	把
19	双头导钻	Φ 4.5/Φ 6.5	1	把
20	双头导钻	Φ 3.2/Φ 4.5	1	把
21	消毒盒	/	1	只
22	可调式鸭嘴复位钳	弯	2	把
23	克式剪	/	1	把
24	双关节鹰嘴咬骨钳	4mm	1	把
25	老虎钳	平头	1	把
26	老虎钳	尖头	1	把
27	库克钳	平头	1	把
28	库克钳	弯头	1	把



29	骨锉		1	把
3. 断钉取出器械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六角梅花起子	T8 (φ 2.5) ×90mm	1	把
2	六角梅花起子	T10 (φ 3.0) ×90mm	1	把
3	六角梅花起子	T15 (φ 3.4) ×90mm	1	把
4	六角梅花起子	T20 (φ 4.3) ×90mm	1	把
5	六角梅花起子	T25 (φ 4.5) ×90mm	1	把
6	六角梅花起子	T30 (φ 5.2) ×90mm	1	把
7	六角梅花起子	T9 (φ 2.7) ×90mm	1	把
8	六角梅花起子	T18 (φ 3.9) ×90mm	1	把
9	六角梅花起子	T6 (φ 1.8) ×90mm	1	把
10	六角梅花起子	T7 (φ 2.4) ×90mm	1	把
11	六角梅花起子	T6.2×90mm	1	把
12	六角起子	SW1.5×90mm	1	把
13	六角起子	SW2.0×90mm	1	把
14	六角起子	SW2.5×90mm	1	把
15	六角起子	SW3.0×90mm	1	把
16	六角起子	SW3.5×90mm	1	把
17	六角起子	SW4.0×90mm	1	把
18	六角起子	SW4.5×90mm	1	把
19	六角起子	SW5.0×90mm	1	把
20	六角起子	SW5.5×90mm	1	把
21	断钉空心锯	φ 2.0×90mm	1	把
22	断钉空心锯	φ 2.7×90mm	1	把
23	断钉空心锯	φ 4.0×150mm	1	把
24	断钉空心锯	φ 5.0×150mm	1	把
25	断钉空心锯	φ 6.5×150mm	1	把
26	断钉空心锯	φ 8.0×150mm	1	把
27	断钉拔出器	φ 3.5\4.0mm	1	把



28	断钉拔出器	φ 4.5\5.0mm	1	把
29	一字起子	3×90mm	1	把
30	一字起子	6×90mm	1	把
31	三角起子	φ 2.0	1	把
32	四方起子	1.2×90mm	1	把
33	四方起子	1.5×90mm	1	把
34	断钉夹持钳	/	1	把
35	铰刀	150mm	1	把
36	锐钩	/	1	把
37	圆骨刀	8mm	1	把
38	T型快装手柄	100mm	1	把
39	直型快装手柄	140mm	1	把
40	钨钢钻头		1	套
41	断钉取出 II 型器械盒	/	1	盒

4. 骨盆器械包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多齿复位钳	长	2	把
2	不对称双爪复位钳	415mm	1	把
3	万向六角起子	SW2.5	1	把
4	双爪复位钳	415mm	1	把
5	钻头	Φ 2.5*150	2	把
6	钻头	Φ 3.0*150	2	把
7	导向器	2.5mm \ 4.0mm	1	把
8	导向器	3.0mm\4.0mm	1	把
9	软钻	φ 2.5	2	把
10	重建钢板折弯器	万能型	1	把
11	钢板折弯钳	/	1	把
12	弯头复位钳	240mm	1	把
13	弯头复位钳	200mm	1	把
14	内六角起子（硅胶）	SW2.5mm	1	把



15	直头复位钳	250mm	1	把
16	测深器	80mm（上肢）	1	把
17	丝锥	HB4. 0mm	1	把
18	丝锥	HA3. 5mm	1	把
19	模板	直	1	把
20	模板	弯	1	把
21	螺钉夹持钳	/	1	把
22	顶棒	/	2	把
23	三爪复位钳	/	1	把
24	拉钩	/	1	把
25	T 型拉钩	/	1	把
26	髌臼复位钳	/	1	把
27	坐骨神经牵开器	/	1	把
28	骨盆导钻	2. 5mm	1	把
29	带尖活络座	/	2	把
30	骨盆器械箱器械盒	/	1	把

5. 胸腰椎手术器械包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单钩牵开器	60mm	2	把
2	多钩牵开器	三齿	2	把
3	多钩牵开器	四齿	2	把
4	椎板拉钩	大, 175*28*100	1	把
5	椎板拉钩	中, 175*28*80	1	把
6	脚踏	5*12*110°	1	把
7	Z 型骨刮匙反口	90° *5mm	1	把
8	骨膜分离器	20mm	1	把
9	黄韧带刀	260mm	1	把
10	前弯骨刮匙（铝柄）	5° ×3mm	1	把
11	前弯骨刮匙（铝柄）	10° ×4mm	1	把
12	前弯骨刮匙（铝柄）	10° ×6mm	1	把



13	方骨刀	专家型 6mm	1	把
14	方骨刀	专家型 10mm	1	把
15	方骨刀	专家型 15mm	1	把
16	加长骨膜剥离器	16mm	1	把
17	神经根探子	230mm	1	把
18	神经根剥离子	圆头 5mm	1	把
19	神经根剥离子	带刃 5mm	1	把
20	髓核钳	直头 220*2.0	1	把
21	髓核钳	直头 220*3.0	1	把
22	髓核钳	带齿弯头 220*3.0	1	把
23	旋转椎板钳头	2.0*110°	1	把
24	旋转椎板钳头	3.0*130°	1	把
25	旋转椎板钳头	4.0*130°	1	把
26	旋转椎板钳柄	180mm	3	把
27	双关节咬骨钳	小弯 240*3mm	1	把
28	双关节咬骨钳	小弯 240*4mm	1	把
29	棘突咬骨钳	方头	1	把
30	棘突剪	小弯 260	1	把
31	双关节咬骨剪	240	1	把
32	神经根拉钩	135° ×3	1	把
33	神经根拉钩	135° ×5	1	把
34	腰椎手术器械盒	/	1	盒

6. 颈椎器械包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单钩后颅牵开器	22cm	2	把
2	多钩后颅牵开器	18mm	2	把
3	颈椎 S 型拉钩	245mm*24mm	2	把
4	颈椎拉钩	25mm	1	把
5	颈椎拉钩	30mm	1	把
6	颈椎牵开器		1	把



7	撑开钉打入器	240mm	1	把
8	撑开钉	70mm	2	把
9	骨刀(滚花柄)	3mm	1	把
10	骨刀(滚花柄)	4mm	1	把
11	骨刀(滚花柄)	5mm	1	把
12	骨刀(滚花柄)	8mm	1	把
13	黄韧带刀	260mm	1	把
14	前弯骨刮匙(铝柄)	10° × 2mm	1	把
15	反口骨刮匙	直型 2.0mm	1	把
16	前弯骨刮匙(铝柄)	10° × 3mm	1	把
17	双关节咬骨钳	小弯 180*2mm	1	把
18	双关节咬骨钳	直头 180*2mm	1	把
19	骨膜剥离器	6mm	1	把
20	单关节咬骨剪	直头 180	1	把
21	可控吸引器	φ 2mm	1	把
22	可控吸引器	φ 3mm	1	把
23	神经根剥离子	3mm	1	把
24	神经根剥离子	圆头 4mm/6mm	1	把
25	旋转椎板钳头	1.0*90°	1	把
26	旋转椎板钳头	1.0*110°	1	把
27	旋转椎板钳头	2.0*110°	1	把
28	旋转椎板钳头	2.0*130°	1	把
29	旋转椎板钳柄	180mm	4	把
30	髓核钳	直头 220*2.0	1	把
31	髓核钳	弯头 220*2.0	1	把
32	髓核钳	带齿直头 220*2.0	1	把
33	髓核钳	带齿弯头 220*3.0	1	把
34	骨锤(硅胶柄)	小号	1	把
35	顶骨棒(直)	6	1	把
36	颈椎手术器械盒	/	1	盒



7. 截肢包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线锯手把	/	4	把
2	线锯	500	2	把
3	骨钩	200×34×24, T型	1	把
4	骨锉	250, 单头	1	把
5	骨锤	220/450g	1	把
6	刨口钩	210×35, 三爪, 钝, 扁柄	2	把
7	截骨刀	230×16, 直, 平刃, 长方柄	1	把
8	骨膜剥离器	180×15, 弯, 平刃	1	把
9	骨膜剥离器	180×12, 弯, 平刃	1	把
10	截骨刀	230×10, 直, 圆刃, 六角柄	1	把
11	刨口钩	250×65×30, 扁柄, 三爪, 钝, 深部	1	把
12	骨刮匙	170×6, 直, 六方柄	1	把
13	骨刮匙	170×8, 直, 六方柄	1	把
14	骨凿	170×12, 双斜刃, 方柄	1	把
15	骨凿	240×15, 直, 平刃, 六方柄	1	把
16	骨凿	240×25, 直, 平刃, 六方柄	1	把
17	咬骨钳	220×3, 直头, 左侧角 40°, 双关节	1	把
18	下肢截断拉钩	Φ 130	3	把
8. 显微器械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显微镊	140×0.3, 弯型, 圆柄	1	把
2	显微镊	140×0.3, 弯型, 平台, 圆柄	1	把
3	显微镊	140×0.3, 直型, 圆柄	1	把
4	显微镊	140×0.3, 直型, 平台, 圆柄	1	把
5	微血管夹持镊	110×12	1	把
6	显微组织剪	140, 直型, 簧式, 圆柄	1	把



7	显微组织剪	140, 弯型, 簧式, 圆柄	1	把
8	显微持针钳	140×0.4 弯型, 叠颚, 簧式	1	把
9	显微持针钳	140×0.4 直型, 圆柄, 叠颚, 簧式	1	把
10	显微止血夹	20×1.2, 直	4	个
11	显微止血夹	17×1, 直	4	个
12	显微止血夹	20×1, 直	4	个
13	微血管合拢器	杆长 30, 夹 18×1, 直头	1	个
14	微血管合拢器	杆长 22, 夹 18×1, 直头	1	个
15	微血管合拢器	杆长 15, 夹 18×1, 直头	1	个
16	微血管固定助缝工具	12	1	个
9. 手外器械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手术剪	115, 直圆	1	把
2	手术剪	115, 弯尖	1	把
3	整形镊	125×0.4, 直, 有齿, 精细型	1	把
4	显微镊	110×0.2, 无齿, 扁柄, 血管	1	把
5	显微镊	110×0.6, 有齿, 扁柄, 血管	1	把
6	整形镊	125×0.6, 直, 有钩, 精细型	1	把
7	显微持针钳	140×0.8, 直型	1	把
8	显微止血夹	20, 直	10	个
9	显微止血夹	20, 斜头	10	个
10	手术冲洗针	1.2, 血管	2	支
11	手术冲洗针	2.8, 血管	2	支
12	止血钳	125, 直蚊, 全齿, 精细	6	把
13	止血钳	125, 弯蚊, 全齿, 精细	6	把
14	手摇式骨钻	夹持Φ 0.3-4mm 钻头	1	套
15	骨锤	200/140g	1	把
16	平骨凿	125×4, 直形, 圆柄	1	把
17	平骨凿	125×8, 直形, 圆柄	1	把



18	骨凿	120×4, 半圆	1	把
19	指骨手术支撑架	185, 双头, 起子	2	把
20	钢丝钳	170	1	把
21	骨锉	190, 弯, 单头, 指用	1	把
22	咬骨剪	180, 弯, 双关节	1	把
23	咬骨钳	180×3×20°, 弯头, 双关节	1	把
24	骨刮匙	160×3×4, 锐, 双头	1	支
25	剥离器	170×3.5, 直头, 肌腱, 上层	1	支
26	剥离器	170×3.5, 直头, 肌腱, 下层	1	支
27	剥离器	220×6×4, 掌上肌腱	1	支
28	肌腱夹持钳	150	1	把
29	显微止血夹	30, 结合式	4	个
30	探针	180, 球头	1	支
31	持针钳	125, 直, 精细	1	把
32	持针钳	120, 直, 无锁止牙, 精细	1	把
33	骨膜剥离器	180×4×5, 弯/弯, 双头	1	支
34	皮肤拉钩	130×0.3×5, 锐, 单齿	1	支
35	皮肤拉钩	130×0.3×5, 锐, 双齿	1	支
36	显微钩	130×Φ0.7×4, 角弯90°, 钝头	1	支
37	拉钩	130, 钩Φ1×8, 肌腱	1	支
38	皮肤拉钩	170×0.8×6, 钝, 双齿	2	支
39	深部拉钩	170×8	2	支
40	自动牵开器	50, 手部用	2	支

10. 切开缝合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手术剪	140, 直圆	1	把
2	医用镊	125, 直	1	把
3	组织镊	125, 1×2 钩	1	把
4	组织钳	140, 直	1	把
5	止血钳	140, 直, 全齿	1	把



6	止血钳	140, 弯, 全齿	1	把
7	持针钳	140, 直, 粗针	1	把
8	缝合线	4#	1	卷
9	缝合线	7#	1	卷
10	缝合针	1/2, 弯三角, 8×20	1	包
11	缝合针	1/2, 圆, 8×20	1	包
12	手术刀柄	4#140mm	1	把
13	手术刀柄	7#160mm	1	把
14	不锈钢换药碗	Φ 140	1	个
15	不锈钢腰子盘	190×115×25, 浅型	1	个

11. 骨科专用其他器械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医用骨科磨钻	医用不锈钢	1	把
2	股骨撑开复位器	医用不锈钢	1	个
3	钻头	医用不锈钢	60	各型号 1 把
4	大力士剪	医用不锈钢	2	把
5	克氏针钳	医用不锈钢	3	把
6	钢丝引导器	医用不锈钢	2	个
7	骨科老虎钳	医用不锈钢	2	个
8	克氏针撑开器	医用不锈钢	2	把
9	指骨咬骨钳	医用不锈钢	2	把
10	骨锤	医用不锈钢	6	把
11	▲医用骨科电钻	医用不锈钢	6	个
12	▲医用骨科摆锯	医用不锈钢	2	个
13	医用骨科空心钻	医用不锈钢	2	个
14	骨刀	医用不锈钢	2	套

12 颈前路器械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脑吸引管	260×Φ 2, 直	1	支
2	脑吸引管	260×Φ 4, 直	1	支



3	椎板咬骨钳	230×1/10×90°，超硬膜，普通型	1	把
4	椎板咬骨钳	230×1/10×110°，超硬膜，超薄型	1	把
5	椎板咬骨钳	230×2/10×110°，超硬膜，超薄型	1	把
6	椎板咬骨钳	230×2/10×130°，超硬膜，超薄型	1	把
7	椎板咬骨钳	230×2/10×110°，超硬膜，普通型	1	把
8	椎板咬骨钳	230×2/10×130°，超硬膜，普通型	1	把
9	髓核钳	220×3×10，指圈式	1	把
10	髓核钳	220×2×10，指圈式	1	把
11	脑吸引管	260×Φ3，直	1	支
12	髓核钳	220×2×150°，指圈式	1	把
13	髓核钳	220×3×150°，指圈式	1	把
14	咬骨钳	240×2×20°，弯头，双关节	1	把
15	咬骨钳	240×2×38°，弯头，双关节	1	把
16	骨刮匙	300×3×5°，前弯，铝合金柄	1	把
17	骨刮匙	300×3×10°，前弯，铝合金柄	1	把
18	骨刮匙	300×4×5°，前弯，铝合金柄	1	把
19	神经剥离器	240×5×Φ0.8，带钩，带槽，腰椎型	2	把
20	骨刀	200×3，直，薄型，颈椎用	1	把
21	骨刀	200×4，直，薄型，颈椎用	1	把
22	骨刀	200×5，直，薄型，颈椎用	1	把
23	骨刀	200×8，直，薄型，颈椎用	1	把
24	植骨器	210×Φ8	1	把
25	颈椎拉钩	180×25×50	1	把
26	颈椎拉钩	200×25×56	1	把
27	颈椎拉钩	220×26	2	把



28	颈椎牵开器	包含牵开器、牵开螺钉及上钉器	1	套
----	-------	----------------	---	---

(4) 其他要求:

- 1、断钉取出包、骨盆包、胸腰椎器械包、颈前路包必须为亚光材质，其他为不锈钢材；
- 2、器械包内有增加的器械必须为同一品牌的器械；
- 3、维保期内小设备如电钻内的电池等，免费更换；
- 4、主机免费维修；
- 5、不得以次充品充标，验收中发现次品将直接扣除该包设定款项额度的 50%，并要求更换相应合格产品。

三、交货时间、地点及免费质保期

- (一)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 (二) 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三) 质保期：两年。

四、报价注意事项

(一)、报价内容包括：货物本身价格、配件、辅材、运输、装卸、人工、产品损耗、报验、检测、检验、售后服务、税费、代理服务费及产品交付使用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一切费用，清单表格不全可另列。

(二)、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一旦最终中标，总价将包定。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草案）

泗洪县_____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采购单位（全称）：_____（简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全称）：_____（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总价值为_____元的标的（货物/服务）。

标的清单

货物名称及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	）

注：若合同清单及相关要求与文件不符时，以招投标文件为主。

二、交货时间、地点

（一）采购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交付使用。

（二）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三、质量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实现谈判文件承诺条款。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

由乙方视情况自定运输方式，费用自负。

五、验收

1、在满足合同约定的验收条件下，采购人3个工作日内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内容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



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货物最终验收后，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2、甲方应按签订采购合同约定时间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验收活动由甲方或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过程必须符合《泗洪县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验收过程中若从政府采购评审库中抽取专业评委参与验收的，评委费（200-300元/人、次）由乙方支付。

3、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不签发验收单，并同时将该书面意见提交至政府采购科。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应在3天内予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科。

六、付款方式

产品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的60%，同时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半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付合同价的30%，余款两年后结清。

七、售后服务

（一）验收通过之日起对产品免费质保___年。在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因产品配置或制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故障，乙方应在___小时内立即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内，免费更换小设备（如电钻）内的电池。

（二）售后服务的技术支持响应时间为___小时。一般问题即时电话支持，难点、重点问题___小时内现场解决，质保期内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满后乙方收取成本费。

八、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按采购合同金额的5%计取。也可以采取履约保函，保函可采用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形式，（保函必须是由投标项目所在地或投标企业注册地银行、担保公司、保险公司开具，否则不予接受，有效期至少为项目合同期满，除银行外，其它办理履约担保业务的机构必须到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否则不予认可），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原件需递交至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

1.1 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按照2规定办理退还手续，手续办理齐全后履约保证金将在7个工作日内退回至乙方基本账户。



1.2 履约保证金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3 如中标人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中标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承担合同约定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中标人主要义务履行完毕止。

2.1 通过网上银行、电子汇兑方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完成后，中标人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报告、履约保证金收据到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还手续，履约保证金将退回至中标人法人账户中。银行保函、担保、保险在项目完成后自行失效。

九、违约条款

（一）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0.5%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延期超过 3 日，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二）乙方所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由其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三）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期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除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外，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甲方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除向乙方支付货款外，须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免除并承担由于甲方在其本国使用该项目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知识产权或设计权的起诉、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甲方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十一、合同生效及审核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政府采购科审核盖章后实施，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询价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二、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成交通知书、招标（谈判）文件、投（竞）标文件及投（竞）标人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一份，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科各一份。

十四、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通用条款

十五、词语涵义

（一）合同：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二）合同价：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三）货物：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四）服务：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

（五）甲方：采购单位，即_____。

（六）乙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即_____。

（七）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

十六、技术规格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十七、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十八、包装要求



(一)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二)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十九、装运条件

根据采购人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并承担运费。

二十、付款

(一)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 乙方应按照与甲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 1、发票;
- 2、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合格证书等;
- 3、装箱单;
- 4、甲方加盖公章证明货物交付使用合格的验收合格报告。

二十一、伴随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主要包括:

- (一) 货物的现场安装;
- (二)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三) 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四) 在项目交货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对使用方人员进行培训。

二十二、质量保证

(一)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二)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乙方应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二十三、检验

(一) 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



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二)甲方在乙方交货后及时组织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甲方应及时填写验收表，加盖公章后报政府采购科；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应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查，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检验报告送政府采购科备案。

二十四、索赔

(一)甲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按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损失的数额，乙方须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产品来更换和或修补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应按合同规定对更换和修补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二)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如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接受，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索赔金额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二十五、误期赔偿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为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二十六、不可抗力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同时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



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二十七、税费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担；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二十八、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二十九、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〇二〇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〇二〇年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管理机构：_____（盖章）

责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〇二〇年____月____日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录

- 一、谈判申请及声明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供应商基本信息
- 四、供应商资质
- 五、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 六、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 七、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 八、报价一览表
- 九、明细报价表
- 十、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 十二、所提供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 十三、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 十四、项目实施方案
- 十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 十六、项目组人员
- 十七、供应商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十八、谈判所需的其他资料
- 十九、其他材料



一、谈判申请及声明

谈判申请及声明

（采购单位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二、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项要求，并按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交付履约方。

三、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方有选择成交人的权利；

四、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五、我方已按谈判文件的规定缴纳保证金，遵守贵方有关竞争性谈判的各项规定（如项目不要求收取保证金，我方承诺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贵方有关竞争性谈判的各项规定，如发生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情形，将自愿接受有关处罚）；

六、我方响应谈判文件规定的有效期。

单位名称：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_____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姓名),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_____ ,
授权我单位 _____ (职务或职称) _____ (姓名), 身份证号 : _____ , 为我单位本次
授权代理人, 全权处理此次 _____ (项目名称) 公开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授权委托书电子件可由授权代理人签字后扫描上传或直接加盖电子签章, 并
加盖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单位名称 :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 _____ (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 : _____ (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供应商基本信息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区	
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单位性质	
注册号或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供应商类别		诚信等级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经营范围			
备注			

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四、供应商资质

供应商资质

序号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证书有效截止时间	查看

在诚信库中挑选并链接或者使用 word 上传原件电子扫描件。



五、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指供应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六、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七、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

我公司在参加编号为 _____ 的竞争性谈判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单位名称：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八、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E3213010313202006066-1

采购项目名称：泗洪县第一人民医院骨科手术器械包采购项目

标题	内容
报价	元
交货期	天
质保期	年



九、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合计						
报价总计		¥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万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元 _____ 角 _____ 分				
其中,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报价总计		¥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万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元 _____ 角 _____ 分				

注: 1. 供应商应分项进行填报, 表中表格行数可自行添加。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在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 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表中报价总计应与对应报价一览表中总价一致。

2. 在“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栏内, 填写“是”或“否”,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产品报价总计”填写汇总价, 如果未按上表格式填写或无法划分计算的, 评标时将均不予折扣。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明细报价表

序号	费用名称及简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是否属于 小微型企 业、监狱企 业、残疾人 福利性单 位的产品
1					
2					
3					
4					
5					
...					
报价总计		¥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万 _____ 仟 _____ 佰 拾 _____ 圆 _____ 角 _____ 分			
其中，小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或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的 产品 报价总计		¥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万 _____ 仟 _____ 佰 拾 _____ 圆 _____ 角 _____ 分			

注：1. 供应商应分项进行填报，表中表格行数可自行添加。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在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表中报价总计应与对应报价一览表中总价一致。

2. 在“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栏内，填写“是”或“否”，“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产品报价总计”填写汇总价，如果未按上表格式填写或无法划分计算的，评标时将均不予折扣。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此函。



十二、所提供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格式自拟，可附相关产品技术彩页



十四、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十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十六、项目组人员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_____ 学校 _____ 专业				
专业技术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 及注册编号		
主要主持的类似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甲方		获得的 奖项	备注
1					
2					
3					

注：1、响应文件中需按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有关证书证明。

2、如成交，项目负责人须本表承诺实施，不得更换。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十七、 供应商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业绩资料

请按谈判文件要求编制业绩材料电子件			
序号	项目名称	谈判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供应商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谈判单位	合同金额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也可从诚信库中挑选业绩资料。



十八、谈判所需的其他资料

请在此文档中增加谈判所需其他相关内容（包括资格要求、评标办法、谈判需求中涉及的证件证明及其它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如没有请将此空文档上传。